

113 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實務及工程抽(查)驗實務訓練計畫

- 一、目的：為推動優質公共建設之理念，並強化公私部門交流，提升行政效能，提供企業服務以協助企業誠信治理及法令遵循，由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本府政風處、本府採購稽核小組及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結合楊縣長「拚經濟」及「樂安居」之施政主軸，並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 113 年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實務及工程抽(查)驗實務」訓練，訓練對象包含工程主辦機關承辦人員等，促使該工程人員於本府公共工程開工前能初步了解本府落實三級品質管理之理念方針及要求，並強化本縣公共工程人員素質，進而提昇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與效率，打造新竹縣優質永續發展環境。
- 二、班別：「113 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實務及工程抽(查)驗實務」訓練班
- 三、訓練地點：新竹縣政府三樓第二會議室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
聯絡人：新竹縣政府工務處 土木科張文華
電話：03-5518101-2603 傳真：03-5519042
- 四、訓練期程：112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詳如課程表 1
- 五、參訓對象：1.新竹縣政府各處暨機關學校與鄉鎮市公所之公共工程主辦人員。
2.其他有興趣之人員(含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
- 六、報名方式：
 1. 請各機關將報名學員資料表統一以電腦繕打後 e-mail 或傳真 (新竹縣 03-5518101-2603)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張文華 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
 2. 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 3 日通知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 七、訓練費用：新竹縣政府提供講師、教材費用，參訓人員無需繳交任何費用。
- 八、課程內容：課程總時數為 6 小時。
- 九、課程教材：新竹縣政府訂定之統一教材及補充教材。
- 十、課程師資：新竹縣政府遴聘具專業素養及實務經驗之講師擔任。
- 十一、出勤考核：上課期間由縣政府工作人員確實點名。
- 十二、受訓證明：由縣政府登錄主辦機關參訓人員學習時數。

113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

日期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授課時數	時間	主持人或講師
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		報到			8:30~8:50	
		開訓	上級長官致詞暨全民督工宣導		8:50~9:10	
	1	工程抽查(驗)實務	1. 企業服務廉政平臺簡介 2. (常見)工程材料概述 3. 瀝青混凝土隨機取樣 4. 道路工程違失態樣 5. 結語 6. 意見交流	3 小時	9:10~12:10	新北市政風處 副處長王文清
中午休息						
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	2	瀝青混凝土設計與施工	1. 瀝青混凝土概念與配合設計	1 小時	13:40-14:30	國立宜蘭大學建築與永續規劃研究所 張家瑞教授
	3	瀝青混凝土設計與施工	1. 瀝青混凝土施工與檢驗基準 2. 鋪面維護管理、系統及發展	2 小時	14:40-16:40	社團法人中華鋪面工程學會第10-11屆 張家瑞理事長
共計	6 小時					

「113 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實務及工程抽(查)驗實務」訓練班-課程表 附表 1

「113 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實務及工程抽(查)驗實務」參加人員報名表

序 號	姓 名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身 分 證 字 號	是否需 要 停 車 證	電 話	筆 素

備註：

e-mail 或傳真本府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傳真：03-5519042)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3日通知本小組。

承辦員：

單位主管：